企业（招标人）通过自然人电子税务局WEB端发起评标专家劳务报酬发票代开申请操作流程

企业端（招标人）
操作流程解析

企业端操作步骤

◆ 第一步：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WEB端

企业办税人员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WEB端，选择“单位办税”进入扣缴功能。
然后依次点击“扣缴申报→个人代开发票→发票代开发起（劳务报酬）”进入功能页面。

企业端操作步骤

◆ 第二步：发起申请

点击“发起申请”按钮开始为代开申请人发起劳务报酬发票代开信息。

企业端操作步骤

◆ 第三步：填写发票要素信息

页面包括：①销售方（评标专家）信息②购买方信息③项目信息④应税行为信息⑤其他信息
(其中“姓名”“证件号码”带有*号，为必填项)

企业端操作步骤

①**销售方信息**：选择本次的代开申请人，若未查询到请先前往“人员信息采集”功能进行添加。选中人员后，可依次录入联系电话、地址、开户银行、银行账号信息。

- 注意事项：销售方仅支持选择任职受雇从业类型为“其他”“实习学生（全日制学历教育）”的人员，且销售方需已注册个人所得税APP。

②**购买方信息**：名称和纳税人识别号默认为本单位信息，不支持修改。可依次补充联系电话、地址、开户银行、银行账号信息。

- 注意事项：经办人信息为本次填写劳务费代开申请信息的纳税人实名信息，不支持修改。

企业端操作步骤

③**项目信息**：点击“添加”按钮进入新增项目信息窗口。录入项目名称，点击“智能赋码”选择匹配的税收分类编码名称，然后依次录入规格型号、计量单位、数量、单价（含税）、金额（含税）、税率/征收率信息，然后点击“确定”完成添加。

企业端操作步骤

④**应税行为信息**：应税行为发生地默认企业主管税务机关所在地，不支持修改；个人所得税项目默认为劳务报酬，不支持修改。

⑤**其他信息**：可选择录入，默认内容为“购买方应在次月15日前代扣代缴销售方个人所得税，未按规定扣缴的，该发票不得作为所得税税前合法有效扣除凭证”。

企业端操作步骤

◆ 第四步：提交申请

完成以上信息录入后，点击“提交”进入确认信息页面，对信息确认无误后，点击“确定提交”按钮完成提交。

提示：

- 提交成功后，代开申请人的个人所得税APP同步收到相应的“**劳务费发票代开申请**”待办。

个人端（评标专家）缴税流程解析

个人端操作步骤

◆ 第一步：登录个人所得税APP

若企业已为代开申请人（销售方）发起劳务费发票代开申请信息，则代开申请人登录个人所得税APP，进入待办频道页，可查看到“劳务费发票代开申请”待办。

个人端操作步骤

◆ 第二步：进入代开申请流程

点击待办的“去处理”，进入发票信息确认页面。
在“发票信息”页面，代开申请人确认企业预填的销售方信息、购买方信息、项目信息、应税行为信息、其他信息是否正确，不支持代开申请人修改，如有异常，可联系企业修改。

个人端操作步骤

补充说明：

- 企业可登录WEB端在“发票代开发起（劳务报酬）”功能进行修改。

确认申请信息无误后，点击“下一步”进入税款计算页面，确认增值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教育费附加、地方教育附加等各项征收项目应纳税额、减免税额、应缴税额等信息。确认无误后，点击“提交”完成代开申请信息提交。

个人端操作步骤

◆ 第三步：税款缴纳

代开申请提交后，进入税款缴纳流程。选择缴款方式，通过选择的缴款支付应用完成支付后，回到个人所得税APP，确认支付结果。

◆ 第四步：发票下载

个人端操作步骤：
税款缴纳成功后，系统将自动开具发票。点击“查看发票”进入发票详情页面，可预览和下载电子发票。
点击“查看完税证明”进入完税凭证下载页面，可将凭证下载保存至本地。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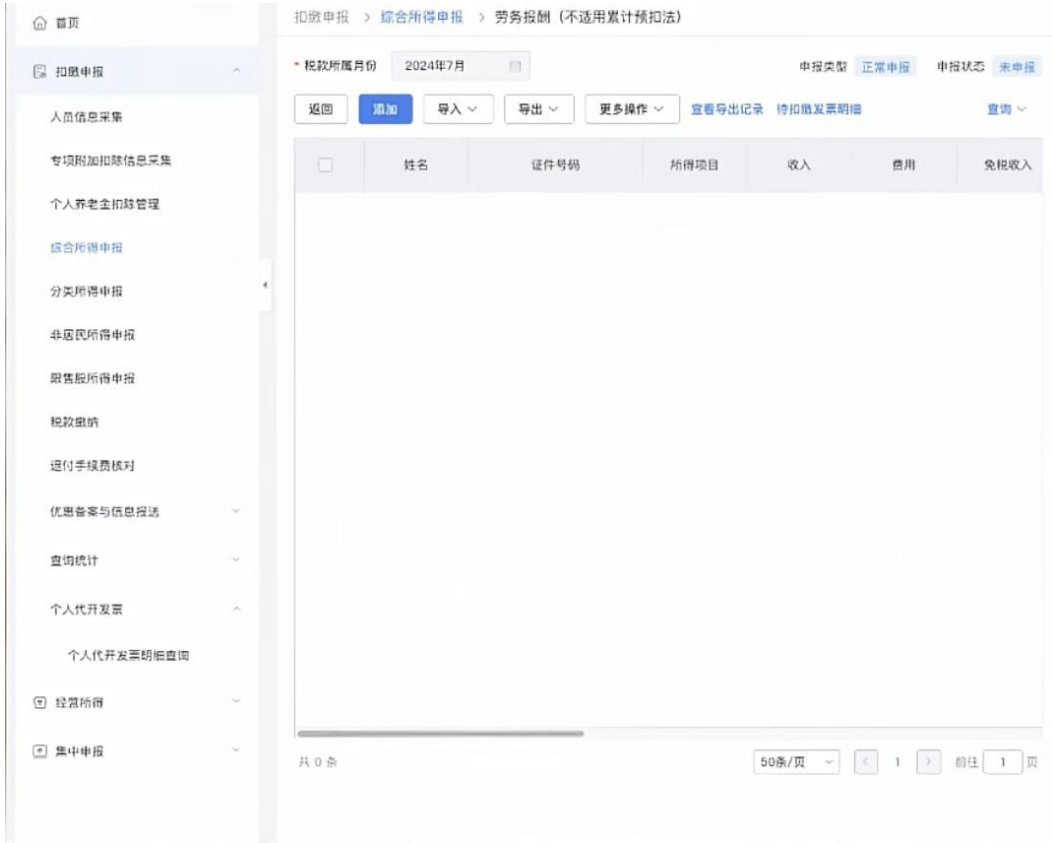
企业端操作步骤：企业办税人员可通过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端“扣缴申报”关联发票。